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19-125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回复（修订稿）及补充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9年7月16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受理序号：191461）。

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并于2019年9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2019年9月6日出具的第19146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中止审查通知书》。2019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紧急），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并于2019年12月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2月2日出具的第19146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恢复审查通知书》。

按照《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通知书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已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披露的《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将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及补充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修订稿）》及《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补充回复》。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补充回复及相关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0日